

证券代码：002301

证券简称：齐心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9-066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3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，会议于2019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共同推选董事陈钦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经审核，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告编号：2019-068。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经审核，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的情形。该专项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

网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会计政策变更进行的调整，符合相关规定。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，不影响公司净资产、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。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》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公告编号：2019-069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15日